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掛、罣、挂」→「挂」

辨音：「掛、罣、挂」音guà。

辨意：「掛」是指懸吊、牽念、懸念、佩戴、含帶、登記、撥打電話或切斷電話通訊、量詞（計算成套或成串物品之單位）或用於固定詞彙「掛了」（止息、無法繼續，多用於口語中指死亡、失敗、損壞等，如「考試掛了」、「伺服器掛了」（大陸稱「服務器掛了」）等）中，如「吊掛」、「掛鐘」、「張掛」、「掛彩」、「掛花」、「掛紅」、「掛牌」、「掛名」、「掛擋」、「外掛」、「掛鉤」、「倒掛金鉤」、「掛燈結彩」、「羚羊掛角」、「掛羊頭賣狗肉」、「掛齒」、「掛心」、「掛記」、「掛懷」、「掛慮」、「掛念」、「牽掛」、「記掛」、「掛礙」、「牽腸掛肚」、「一絲不掛」、「掛著笑容」、「掛失」、「掛號」、「掛電話」、「一掛念珠」等。而「罣」則是指懸掛或內心牽掛，如「罣罳（sī）」（篩米、麥粉的器具）、「罣誤」（因事受蒙蔽而犯了過失，亦作「絓誤」或「詿誤」）、「罣記」（同「掛記」）、「記罣」（同「記掛」）、「罣念」（同「掛念」）、「罣戀」（牽掛、留戀）、「罣礙」（同「掛礙」）、「了無罣礙」（沒有任何牽絆）、「渾無罣礙」（毫無牽掛阻礙）、「一心無罣礙」（心中沒有牽掛負擔，表示極為輕鬆）等。而「挂」則是指區別、劃分、謀求、觸犯、違背、阻礙、妨礙、纏結、羈絆、網羅、捕捉、懸吊（通「掛」）、牽念、懸念、提到、說到、穿戴、佩戴、登記、撥打或停止撥打、量詞（用於計算成套或成串物品；用於車子，猶「輛」），如「挂口」（談論、提及，引申為放在心上，亦作「掛齒」）、「遺挂」（死者的遺物，指衣服玩好而言）、「挂衣冠」（辭去官職，亦作「掛冠」）、「不挂眼」（看不在眼裡，表示輕視或不在意）、「挂一漏百」（形容顧及者少，遺漏者多，亦作「掛一漏萬」）、「挂燈結綵」（亦作「掛燈結彩」或「張燈結綵」）、「披紅挂綵」（披挂紅色絲織品，以表示榮寵、慰勞或喜慶的意思）、「一心挂兩頭」（對兩方面的事物都惦記著，放不下心）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掛」、「罣」和「挂」，只要記住除「罣罳」、「罣誤」、「罣記」、「記罣」、「罣念」、「罣戀」、「罣礙」、「了無罣礙」、「渾無罣礙」、「一心無罣礙」、「挂口」、「遺挂」、「挂衣冠」、「不挂眼」、「挂一漏百」、「挂燈結綵」、「披紅挂綵」和「一心挂兩頭」外一般都是用「掛」即可。

偏旁辨析：只有「挂」可作聲旁，如「掛」等。